

重庆大学部门文件

关于做好 2023 年冬季送温暖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时值隆冬，天气严寒，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防范应对工作的重要指示，全面落实国家学生资助政策，进一步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丰富学生资助育人模式，我校决定启动 2023 年冬季送温暖工作。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做好困难本科学生返乡车费补助发放工作

要加强情况调查摸底，重点关心有返乡过年需要又因经济困难无力购买往返车票的学生。在尊重个人意愿的基础上，由学校提供困难学生返乡车费补助。

1. 资助对象：家庭经济困难本科学生。

2. 资助人数：全校共 323 个名额，各学院具体名额分配情况详见附件 1。

3. 工作要求：认真审核，严格把关，实事求是给予补助，坚决杜绝违规补助情况。

4. 补助标准：每位学生的补助金额不超过其往返火车硬座（或长途大巴）的实际车费总额，往返车费上限为 500 元。学生

可自行选择出行方式，超出部分费用需自行承担，学生往返区间以本人学生证上填写的区间为准。

5. 申请流程：

(1) 学生申请

学生使用统一身份认证号码在学校网站首页上方导航栏登录智慧学工平台提交申请。

操作流程：

访问学校网站首页→登录智慧学工平台→使用校级临时困难补助功能。

(2) 学院审核

学院教职工使用统一身份认证号码在学校网站首页上方导航栏登录智慧学工平台。对学生申请依次进行辅导员审核和学院审核。

操作流程：

访问学校网站首页→登录智慧学工平台→使用校级临时困难补助功能。

(3) 学校审核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审核学生申请，确认补助金额，在学工部、资助中心首页公示三个工作日后，按照计划财务处酬金报销流程发放至学生银行卡中。

二、做好春节期间留校学生慰问工作

1. 慰问范围：2024年2月9日至2月11日期间，家庭所在

地为重庆市辖县及重庆市外的留校学生（家庭所在地为重庆市辖区的学生不在申请范围内），持本人校园卡前往指定免费用餐食堂刷卡一次即可享受补助，开学后由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统一发放。

2. 补助标准：按 200 元/人标准发放，虎溪校区春节留校本科学生慰问费由虎溪学工办发放。

三、做好困难本科学生特殊补助慰问工作

困难本科学生特殊补助按 1000 元/人标准发放。该工作由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负责，发放名单从教育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导出，数据来源于民政部门。

四、工作要求

1. 2024 年 1 月 12 日中午 12:00 之前完成智慧学工平台学院审核环节。逾期不报以自动弃权处理，学生不可重复领取留校慰问补助和返乡车费。

2. 各学院要高度重视，切实做好帮扶慰问工作。开学后第一周内，将相关工作开展情况及温心暖心的典型事例报送至邮箱：zzzx@cqu.edu.cn。

附件：1. 2024 年寒假困难学生返乡车费补助名额分配表

